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謝怡珣

電話：04-37061120

電子信箱：e-2169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1161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局函文、實施計畫、申請方式

(A09030000E_1130116104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30116104_senddoc1_1_Attach2.pdf、

A09030000E_1130116104_senddoc1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「新北市溫馨助學圓夢基金」申請
相關資料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
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9月27日新北教特字第
113192070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如對旨揭資料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新北市中泰國民小學賴
主任詢問（電話：02-2801-2033，轉分機111或122）；若
為申請網站系統問題，請洽系統維護單位（電話：02-
8072-3456，轉分機550或551）；其他問題，請逕洽該局承
辦人（電話：02-2960-3456，轉分機2636）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